

招标人声明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就柯木塿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在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：

一、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。

二、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

三、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，无违法内容{其中企业资质评分项总得分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 3 名}。

我单位承诺，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，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。

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



2024年6月15日